

# 大荔县西关村商五路巷道硬化项目

## 施工合同

甲方：大荔县人民政府西城街道办事处

乙方：陕西合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5月22日

发包人（甲方）：大荔县人民政府西城街道办事处

承包人（乙方）：陕西合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双方就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，订立本合同。

#### 一、工程概况：

1、工程名称：大荔县西关村商五路巷道硬化项目

2、工程地点：大荔县

3、工程内容：包括道路路基处理、混凝土面层铺设等内容

4、承包方式：工程总承包

#### 二、工程质量标准：

本工程质量标准：必须符合有关规范及标准要求，质量达到国家工程质量验收合格标准，质量不合格必须返工直至达到合格标准，返工费用由乙方负责，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。

#### 三、合同确认及结算方式：

1、本工程合同为总包合同；

总造价为：大写：贰拾贰万玖仟伍佰零捌元玖角玖分

小写：¥：229508.99 元。

#### 四、工程价款的结算方式：

据实结算，项目实施完成并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。

#### 五、工期：

工期：合同签订后 10 日内完成

若遇不可抗力，工期顺延；若因甲方行为或失误造成工期拖延，顺延延误的工期，并对乙方赔偿因工期施延造成的损失。

#### 六、甲方责任：

1、负责及时办理结算、付款手续。

2、免费提供材料放置地，并为乙方的施工提供有关协助。

3、及时验收乙方提供的材料及施工质量，并派专业技术人员进行工程的监督。

4、及时审定并签署施工过程中的工程联系单或现场签证单。

5、工程完工后在乙方提出申请验收 5 个工作日内，甲方进行验收，逾期视为验收通过。

6、保证提供的材料的品种规格符合要求。

七、乙方责任：

1、乙方应做好施工记录，整理好竣工资料并及时办理竣工及移交手续。

2、乙方必须采取切实可靠的防火及施工安全措施。施工过程中发生的大小安全事故，其责任一律由乙方自行负责。

八、工程保修：

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即日起，维护保修期为一年。

九、合同的解除：

1、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工程款付清后自动解除。

2、因不可抗力致合同不能履行，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。

十、本合同未尽事宜，由双方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可向大荔县仲裁委员会仲裁或向大荔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十一、本合同一式肆份，甲方贰份，乙方壹份，监管单位壹份，均具有同等效力。

十二、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：(盖章)

甲方代表：

开户行：

账号：

日期：2026年5月22日

乙方：(盖章)

乙方代表：

开户行：

账号：

日期：2026年5月22日

